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DATA
BROADCASTING

China Data Broadcasting Holdings Limited (中華數據廣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6)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華數據廣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星期二)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座37樓3701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作出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批准、確認及追認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根據其與四川長虹電器股份有限公司(「長虹」)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訂立之採購協議而向長虹採購若干消費電子產品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修訂上限不會超過1,250,000,000港元。」
2.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長虹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日簽訂之協議(「新總供應協議」)(其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據此，本集團同意持續供應長虹及其附屬公司可能所需而本集團能在對集團具商業利益情況下供應之電子產品及零部件，包括但不限於LCD熒幕、PDP熒幕、顯像管及多種零部件(例如集成電路、插頭、插座及變壓器等)、新總供應協議項下擬進行之條款及交易以及履行該協議；

* 僅供識別

- (b) 批准有關新總供應協議項下交易之建議上限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分別不會超過2,090,000港元、2,299,000港元及2,528,900港元；及
- (c)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位董事，或倘需要以公司印鑑簽署，則授權本公司任何兩位董事，在彼等認為與新總供應協議項下之事宜而言為附帶或有關連之情況下，代表本公司進行有關行動或事宜、簽署及簽立所有該等其他文件、文據及協議。」

3.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長虹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日簽訂之協議（「新總採購協議」）（其註有「B」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據此，本集團同意採購本集團可能所需要而長虹及其附屬公司能在對本集團具商業利益情況下供應之消費電子產品，例如彩色電視機、冷氣機及冰箱、新總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條款及交易以及履行該協議；
- (b) 批准有關新總採購協議項下交易之建議上限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分別不會超過1,375,000港元、1,512,500港元及1,663,750港元；及
- (c)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位董事，或倘需要以公司印鑑簽署，則授權本公司任何兩位董事，在彼等認為與新總採購協議項下之事宜而言為附帶或有關連之情況下，代表本公司進行有關行動或事宜、簽署及簽立所有該等其他文件、文據及協議。」

承董事會命
主席
余曉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以上通知所召開之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代其出席，並受本公司章程之條文所限代股東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股東。
2. 務請閣下按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簽署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並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大會或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分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3. 倘為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不論親身及委派代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有關之聯名持有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排名最先者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不論親身及委派代表)。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以其於本公司之股東名冊中有關聯名持有股份之排名次序為準。
4. 大會上將以投票形式進行表決。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季龍粉先生、向朝陽先生、吳向濤先生、唐雲先生、余曉先生、石平女士及王振華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銘燊先生、葉振忠先生及孫東峰先生。

本公佈(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iii)本公佈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作出，並以公平合理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期後在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刊登七天。